**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（ **2022** 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**2021年渠道计量设施建设项目（结转）**

实施单位（公章）：**疏勒县水利局(本级)**

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**疏勒县水利局**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**艾散·亚森**

填报时间：**2023年03月28日**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。包括项目背景、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、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。**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  
1. 项目背景  
  
本项目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和自治区财政厅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根据疏勒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，计划用五年左右时间，建立健全合理反映供水成本、有利于节水和农田水利体制机制创新、与投融资体制相适应的农业水价形成机制。国有水利工程供水价格总体达到完全成本水平，末级渠系运行维护费总体达到运行维护成本水平，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普遍实行,可持续的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基本建立，先进适用的农业节水技术措施普遍应用，农业种植结构实现优化调整，促进农业用水方式由粗放式向集约化转变。加快供水计量体系建设，2020年大中型灌区骨干工程全部实现斗口计量供水；逐步加快推行“井电双控”等智能计量方式。目前疏勒县“井电双控”智能计量设施已全部安装，实现了智能化管理，灌区渠道计量设施不完善，为落实疏勒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精神，疏勒县水利局积极开展灌区供水计量设施建设，同时对当地生态环境的改善作用。  
  
2.项目实施主体  
疏勒县水利局为差额事业单位，纳入2022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12个办公室：人事股、财务股、河长办，水管股、档案室、工程股，项目前期办，党建办、行政办、总务办，督查室、水土保持办。  
编制人数54人，其中：行政人员编制8人、工勤3人、参公8人、事业编制35人。实有在职人数54人，其中：行政在职8人、工勤3人、参公8人、事业在职35人。离退休人员32人，其中：行政退休人员19人、行政离休人员1人、事业退休12人。  
3.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 
扩展及扩建水利局现有信息化中心软硬件系统1处，新建服务器1组，实现数据传输、调取、存储等功能，保障系统运行顺畅，数据推送至地区信息化大平台。建设渠道量测设施288处，主要包含雷达水位计83套，超声波明渠流量计98套，标准断面+人工量测107处，水情监测点水位-流量关系率定83处，配套渠道标准断面191处共6.906km,配套渠系建筑物229座， 其中节制分水闸6座，分水闸38座，农桥7座，渡槽1座，测流桥79座，现浇矩形渠槽98座。4.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
新发改批复【2021】119号共安排下达资金2466万元，为中央预算专项资金，最终确定项目资金总数为2466万元。  
2021年12月31日，结转809.19万元，截止2022年12月31日，实际支出809.19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。**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**

**项目绩效目标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  
1.项目绩效总目标  
目标1：扩展及扩建水利局现有信息化中心软硬件系统1处，新建服务器1组，建设渠道量测设施288处，配套渠道标准断面191处,配套渠系建筑物229座。  
目标2：本工程实施后，将为合理利用水资源，充分发挥水资源价值提供有力支撑，为社会经济发展服务。通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信息化建设，以信息化手段提高水资源监测水平，水量计算精准，减少劳动力、节省时间、改变了传统的灌溉方式。同时，系统的建设运用，对用水行为实施了有效的动态监测，使实时JK、管理用水行为成为可能。当取用水总量控制制度基本建立后，将更迫切需要这些实时JK信息，为之后进行水量调度等落实水量分配方案的工作提供支撑，保障流域各区公平用水权益，解决枯水期用水矛盾问题。通过现代高科技手段，建设水资源监测系统，实现增加可供水量、提高水资源的利用率、改善生态环境的目标，为通过水资源的有效利用促进环境逐步改善，生态逐步恢复的国家生态发展规划提供有力支撑。为“三条红线”控制指标提供精准的水量数据，加强用水户节水意识，形成水权是商品的意识，推动水价改革向纵深发展。  
  
2.阶段性目标  
  
根据《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、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专项FP资金绩效评价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5号）、《自治区财政专项FP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》（新财预〔2019〕170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项目相关信息，将年度目标细化分解，最终确定该项目阶段性目标如下：  
（1）项目产出  
数量指标：  
“软硬件系统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1处。  
“新建服务器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1组。  
“建设渠道量测设施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288处。  
“配套渠道标准断面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191处。  
“配套渠道系建筑物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229座。  
质量指标：  
“工程验收合格率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%。  
“资金使用合格率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%。  
“实现干/支渠引水口覆盖率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%。  
时效指标：  
“资金支付及时率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%。  
成本指标：  
“设备采购安装及施工费用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809.19万元。  
“预算成本控制率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%。  
（2）项目效益  
经济效益指标：  
本项目未设置经济效益指标。  
社会效益指标：   
“提高动态监测水平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有效提高。  
生态效益指标：  
本项目未设置生态效益指标。  
可持续影响指标：  
“提高用水户节水意识，推动水价改革纵深发展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等于95%。  
（3）相关满意度  
满意度指标：  
“受益群众满意度”指标，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%。**

**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**

**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、时间和范围。**

**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  
1. 绩效评价目的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和自治区财政厅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、过程及效果，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。  
为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、资金使用合规性、项目管理的规范性、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、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，通过本次部门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，促进项目成果和应用，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，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。也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，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、优化资源配置、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。  
2. 绩效评价对象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和自治区财政厅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9号）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，以项目支出为对象所对应的预算资金，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，以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所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。  
3. 绩效评价范围  
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、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。覆盖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。包括项目决策、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。**

**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**

**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 
1. 绩效评价原则  
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：  
（1）科学公正。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，按照规范的程序，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、公正的反映。  
（2）统筹兼顾。单位自评、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，各有侧重，相互衔接。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，即“谁支出、谁自评”。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，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。  
（3）激励约束。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、政策调整、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，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，有效要安排、低效要压减、无效要问责。  
（4）公开透明。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，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  
2.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
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为根据财预﹝2020﹞10号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，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。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，其中：项目决策下设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、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；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。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，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时效、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，效益下设项目效益1个2级指标。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详见附件1。  
3. 绩效评价方法  
本次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采用综合分析法。  
4. 绩效评价标准  
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历史标准等，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、分析、评价。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。  
计划标准：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、计划、预算、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。  
行业标准：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。  
历史标准：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，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，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。**

**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**

**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
本次评价成立了评价工作组，成员如下：  
本次评价设计了评价方案、评价指标体系，通过资料分析、调研、访谈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形成评价结论，在与项目单位沟通后确定评价意见，并出具评价报告。  
第一阶段：前期准备。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，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，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。成员构成如下：  
伊曼古丽任评价组组长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。  
李莉任评价组副组长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。  
牛龙龙任评价组成员，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。  
第二阶段：组织实施。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、查阅资料等方式，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、管理、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。  
第三阶段：分析评价。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、定性分析。其次开展量化打分、综合评价工作，形成初步评价结论。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，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。**

**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**

**（一）综合评价情况  
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、综合分析法、问卷调查法等方式，主要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、实施、产出、效益进行综合评价分析，最终评分100分。  
（二）综合评价结论  
运用项目组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及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文件评分标准进行评价，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主要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，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的内容设定。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，其中项目决策20分、项目过程20分、项目产出40分、项目效益20分。评价结果分为优、良、中、差四个等级：优（90分（含）—100分）；良（80分（含）—90分）；中（60分（含）—80分）；差（0分—60分）。  
项目完成进行信息中心、水情监测站点、量水标准断面、测流桥建设等。为全县水利工程信息自动化建设打牢基础。扩展及扩建水利局现有信息化中心软硬件系统1处，新建服务器1组，实现数据传输、调取、存储等功能，保障系统运行顺畅，数据推送至地区信息化大平台。建设渠道量测设施288处，主要包含雷达水位计83套，超声波明渠流量计98套，标准断面+人工量测107处，水情监测点水位-流量关系率定83处，配套渠道标准断面191处共6.906km,配套渠系建筑物229座， 其中节制分水闸6座，分水闸38座，农桥7座，渡槽1座，测流桥79座，现浇矩形渠槽98座，推动了进一步激发和增强农田水利加快发展新动能，产生加快推进农田水利高质量发展效益。  
  
该项目最终评分100分，绩效评级为“优”。  
（三）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 
我局按照要求随同部门决算向本级财政部门报送绩效自评结果。我局通过对自评结果的整理、分析，将自评结果作为我局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。对预算执行率偏低、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，单独说明原因，提出整改措施。原则上，对评价等级为优、良的，根据情况予以支持；对评价等级为中、差的，要完善政策、改进管理，根据情况核减预算。对不进行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，根据情况相应调减预算或整改到位后再予安排。  
我局财政部门、预算部门按照要求将绩效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本部门决算，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，并依法予以公开。我局完全按此要求执行。  
（四）绩效档案的管理情况  
部门绩效档案应包括以下内容：我局制定的规章制度、项目的立项批复、部门目标申报表、行业部门预算表、部门绩效JK表、实地勘察记录、与部门绩效目标评价相关的财务、审计等资料、调查问卷发放与收回、评分表、评分汇总表和评价部门绩效自评表、部门财务决算报表、与指标相关的印证资料、公告公示印证资料等。**

**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**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**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  
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，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 20 分，实际得分2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  
（1）立项依据充分性：结合水利局财务管理制度职责，并组织实施。围绕2022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经费预算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  
（2）立项程序规范性：根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，经过与水利局分管领导进行沟通、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，上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  
（3）绩效目标合理性：制定了实施方案，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、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，对目标进行了细化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  
（4）绩效指标明确性：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  
（5）预算编制科学性：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，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，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（6）资金分配合理性：资金分配与实际相适应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**

**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**

**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  
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，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20分，实际得分20 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  
（1）资金到位率：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，牵头单位能够及时足额按照合同约定将专项资金拨付给联合体单位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 
（2）预算执行率：预算编制较为详细，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（3）资金使用合规性：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，财务制度健全、执行严格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（4）管理制度健全性：制定了水利局相关管理办法，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，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  
（5）制度执行有效性：由部门提出经费预算支出可行性方案，经过与县政府分管领导沟通后，报党支部会议研究执行，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，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3分。**

**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**

**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  
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时效、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，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40分，实际得分4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  
（1）对于“产出数量”  
软硬件系统大于等于1处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及项目印证资料可得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  
新建服务器大于等于1组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  
建设渠道量测设施大于等于288处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及项目印证资料可得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  
配套渠道标准断面大于等于191处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及项目印证资料可得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  
配套渠道系建筑物大于等于229座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及项目印证资料可得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  
合计得10分。  
（2）对于“产出质量”：  
工程验收合格率等于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及项目印证资料可得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  
资金使用合格率等于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及项目印证资料可得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2分。  
实现干/支渠引水口覆盖率等于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及项目印证资料可得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1分。  
合计得5分。  
  
（3）对于“产出时效”：  
资金支付及时率等于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及项目印证资料可得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合计得5分。  
（4）对于“产出成本”：  
设备采购及安装施工费用小于等于809.19万元，项目经费都能控制绩效目标范围内，根据评分标准及项目印证资料可得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  
预算成本控制率等于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及项目印证资料可得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5分。**

**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**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  
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1个方面的内容，由2个三级指标构成，权重分为20分，实际得分2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  
1.实施效益指标：  
（1）对于“社会效益指标”：  
提高动态监测水平，与预期指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及满意度调查问卷可得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10分。  
（2）对于“可持续影响指标”：  
提高用户节水意识，推动水价改革纵深发展95%，与预期指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及满意度调查问卷可得，该指标不扣分，得10分。实施效益指标合计得20分。  
（3）对于“经济效益指标”：  
本项目未设置经济效益指标。  
（4）对于“生态效益指标”：  
本项目未设置生态效益指标。  
2.满意度指标:  
对于“满意度指标：受益群众满意度等于100%，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根据评分标准，该指标不扣分,得10分。**

**五、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**

**2021年渠道计量设施建设项目预算809.19万元，到位809.19万元，实际支出809.19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100%，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0%，该项目无偏差。**

**六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、下一步改进措施**

**（一）主要经验及做法  
1、加强现场质量监督活动，提高质监工作质量。工程建设过程中，我站要求质量监督员尽可能多进行一些现场质监活动，督促检查建设、监理及施工单位等参建单位的质量和安全检查，保证体系建立、落实情况。查看工程材料、机械设备质量及已完工工程的外观质量；抽阅建设、监理及施工单位的检测试验成果、检查记录和施工记录等原始资料；检查施工、监理单位对已完成工程质量自评和复评情况。对于工程的关键工序、关键部位施工，质监员都会到施工现场巡查、监督，确保关键工序，关键部位能够保质保量地完成。通过开展质量监督活动，一些质量问题和隐患被及时发现并得以整改，避免了工程质量事故的发生。对质监活动中发现的质量问题质监人员能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，主动服务，帮助出谋划策，督促、参与解决问题，直到妥善处理完毕。  
2、加强职责，严格把好工程质量评定关。工程质量评定是水利质监部门最为重要的职责之一，任务重，责任大。为做好质评工作、把好质评关，质量监督站、项目站高度重视，在平时质监活动中注意收集工程质量有关信息资料，在工程完工时按照质量检验评定标淮及细则，认真查阅资料特别是原材料试验检测资料、半成品、桩基等检测资料和生产厂家的质量合格证和质量保证资料，关键部位、关键工艺的施工记录和监理检查情况，吭队有关方面的介绍和汇报，并进行充分的现场查验，根据需要，可委托有关单位作进一步的检测，同时结合历次的抽查评比和项目站质量监督活动的情况，进行单元、分部及单位工程质量评定。质评过程中发现问题，一查到底，确实存在质量问题的，要求建设单位组织处理或返工，否则不予评定。  
（二）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
1、部分财政资金扶持项目选项、可行性论证等基础工作不够扎实，工程项目设计方案不够准确，预算编制取费标准不合理。一些项目乡镇只重视争取资金，忽视项目管理，有些随意调整计划搞平衡照顾，搞“政绩”工程，造成一些项目达不到设计要求。  
2、项目后续管理工作薄弱。有些项目乡镇对资金使用缺乏有效监督，对完工项目不及时进行检查验收，致使施工单位单位钻空子项目单位挪用专项资金，项目完工后不作固定资产登记，产权、责任、利益不明晰，形成国有资产流失的漏洞。  
3、由于机构改革不到位，各种关系没有理顺，使农业综合开发工作受到了很大的影响。建议加快改革步伐，彻底的解决机构棚架问题。农村现在多为老幼人员留守，自筹资金筹集较难，建议降低自筹资金比例。  
4、项目实施中占地、毁青、毁树、取土协调难建议尽快出台政策，破解这一难题。项目实施原辅材料暴涨，对项目进度产生巨大影响。建议根据政策和有关法规破解这一难题。**

**七、有关建议**

**针对上述问题，提出以下几点建议：  
1、加强农开项目资金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要建立健全一套行之有效的政府领导和部门管理目标责任、考核及责任追究制度，明确相互应尽的职责、义务和应承担的责任，逐步建立专项资金使用效益评价体系，通过评价促进资金使用效益的提高。要积极探索和完善财政扶持项目配套资金报账制管理办法，减少资金的损失浪费。  
2、把科技FP放在突出位置，加大科技FP力度。推广及培训投入，要进一步调整项目投资结构，适当压缩项目数量，增加财政FP项目的科技含量，吸引部分外出打工人员回乡发展，增强项目的生命力。。  
3．要密切跟踪检查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，对于不能按时保质完成任务的，要加强督办，逐项落实。建立健全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加强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和财政绩效管理信息化建设，加大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。  
4．继续按中央“八项规定”、新预算法、会计基础工作制度等进一步加强业务经费的使用管理；对各项项目任务的完成认真跟踪落实；按责任分工到人，使有限的工作经费发挥最实在的效益。**

**八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**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，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。**